

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废止《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管理办法》的决定

(2017年5月3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6号公布
自公布之日起施行)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决定：

经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常务会议审议，决定废止《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管理办法》（建设部令第138号）。现予发布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